# 开山屯镇船口村村史馆项目、开山屯镇边检站宣传栏及入党誓词

# 雕塑项目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开山屯镇船口村村史馆项目、开山屯镇边检站宣传栏及入党誓词雕塑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申请材料通过核验，且采购文件费到达指定账户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将电子版采购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3月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编号：JLHD2024-SG001；

2.项目名称：开山屯镇船口村村史馆项目、开山屯镇边检站宣传栏及入党誓词雕塑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722443元；

5.最高限价：613802元；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标段划分 | 建设地点 | 采购范围 | 工程质量要求 |
| 1 | 开山屯镇船口村村史馆项目、开山屯镇边检站宣传栏及入党誓词雕塑项目 | 1 | 开山屯镇船口村、边检站 | 开山屯镇船口村：拆除修复工程、电路改造工程、墙体工艺工程、大白工程、牌匾安装工程、其他工程（具体见工程量清单）；边检站：宣传栏制作工程。（具体见工程量清单） |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7.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3月10日至2024年5月31日，工期83日历天；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且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供应商拟派出的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近年度（2022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

（4）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磋商，否则均按废标处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磋商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磋商。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磋商均无效（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7）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网络截图）。

（8）供应商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须提供网络截图）；

（9）外省入吉建筑企业应按照《吉林省入吉建筑企业信息登记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办理入吉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后方可参加本次磋商（须提供网络截图）；

（10）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供应商或个人参加本次磋商（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11）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2月22日至2024年2月28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8时30分至11时00分，13时3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2.地点：本项目采取网络购买采购文件的方式。

3.方式：凡有意参加磋商者，将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后扫描（PDF格式）发送至1285534455@qq.com邮箱（邮件标题购买XX项目文件材料-单位全称），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进行资料收到确认：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考本公告附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2）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3）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若供应商为2023年以后注册成立公司的，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4）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提供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址上公布的企业相关信息证明截图；

（6）提供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查询的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后）；

（7）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查询的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后）。

2.如报名材料不完整，招标代理机构将会在24小时之内（自招标代理公司邮箱收到报名材料时间开始计算）告知供应商进行补充、修改，供应商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否则视为报名无效；对报名成功的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会将“供应商报名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供应商邮箱，供应商按要求填写后连同磋商文件费银行转账凭证，加盖公章后扫描（PDF格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3.磋商文件每套500元，逾期不售，售后不退。供应商应将上述款项以转账方式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并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转账备注需注明XX项目磋商文件费），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及开户银行如下：

开户名称：吉林省厚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营支行

账 号：0790 1040 1101 5200 018365

4.代理机构在确认“供应商报名登记表”填写无误及磋商文件费到账后，将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版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3月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龙井市政务服务中心六楼开标室（龙井市海兰西路政务服务中心6楼东侧）。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3月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龙井市政务服务中心六楼开标室（龙井市海兰西路政务服务中心6楼东侧）。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不含发布公告当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未购买采购文件的、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应按照有关规定提供**0.6万元**的磋商保证金或银行（或工程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3.有效供应商不足法定数量时，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4.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龙井市开山屯镇人民政府

地 址：龙井市开山屯镇开山街

联 系 人：黄贤杰

联系方式：186269686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吉林省厚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延吉市朝阳街1001号三楼（大连海润楼上）

联系方式：0433-24200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夏炎

电话：0433-2420008

吉林省厚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1日